公司代码:600141　　公司简称:兴发集团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限制性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的公司总股本1,118,892,663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279,723,165.75元(含税)。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兴发集团	60014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鲍怡颖
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高新区发展大道82号松和大厦26楼
电话	0717-4760039
电子信箱	dmb@xingfagroup.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国内磷化工行业龙头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了"资源能源为基础、精细化工为主导、关联产业相配套"的产业格局,并打造了"矿电化一体"、"磷硅盐协同"和"矿肥化结合"的产业链优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包括磷矿石、黄磷及精细磷酸盐、磷肥、草甘膦、有机硅及湿电子化学品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农业、建筑业、食品产业、汽车产业、化学工业、电子产业等。

(二)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制定月度生产目标,并依据市场经营和装置状况进行动态调整。生产执行主要由公司本部和子公司的各分厂、生产车间具体负责,公司分业务板块进行统筹协调。各分厂、生产车间根据下达的生产任务,组织、控制及协调生产过程中的各种具体活动和资源,以达到公司对成本控制、产品数量、质量环境等方面的考核要求。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煤炭、金属硅、纯碱、硫磺、甲醇等。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经过多年探索与实践,已培养积累了一批优质供应商,并且建立了完整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在业务操作方面,公司采购部门对原材料市场情况随时关注,根据业务情况及时制定不同采购方式,如公开招标、比质比价等,确保采购价格公平透明,采购成本最低。

3.销售模式

公司磷矿石、精细磷酸盐、有机硅、湿电子化学品主要向下游厂家直接销售。公司草甘膦、磷肥则采取了直销和经销两种销售模式;草甘膦原药主要向大型跨国制剂生产企业直接销售,磷酸一铵主要向国内复合肥生产企业直接销售;草甘膦制剂及磷酸二铵主要向下游拥有成熟渠道的经销商销售。

(三)行业情况

参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9,469,743,673.04	28,282,797,816.76	4.27	28,669,287,690.66
营业收入	18,317,376,626.00	18,038,797,539.43	1.54	17,855,450,75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3,942,405.63	302,456,224.82	106.29	402,260,69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2,065,302.19	296,517,535.91	113.18	656,734,82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69,094,549.78	8,142,756,643.56	16.17	7,538,517,31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5,076,480.98	1,035,783,820.45	132.20	1,898,728,466.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33	84.85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33	81.82	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1	3.75	增加3.56个百分点	5.9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906,695,658.30	5,434,150,565.40	5,879,409,619.38	3,097,120,77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31,571.13	114,584,849.58	223,490,322.03	261,635,66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73,876.62	99,824,302.74	241,917,185.02	277,339,93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513,483.77	569,894,743.06	338,158,088.01	1,372,510,166.1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6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54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49,389	240,830,765	21.51	89,544,418	质押	37,000,000	国有法人
浙江金帆达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0	184,605,692	16.49	82,914,161	质押	116,1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信瑞丰资管-一带兴盛产管理服竹13W理财产品简四公第01款-上海老信民生凤凰1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32,786,885	2.93	0	未知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514,051	20,788,816	1.86	0	未知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8,794,760	1.68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宜昌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6,393,442	1.46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6,193,442	1.45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908,373	13,908,373	1.24	13,908,373	未知	0	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680,114	12,317,007	1.19	11,098,779	未知	0	国有法人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11,287,759	11,287,759	1.01	0	未知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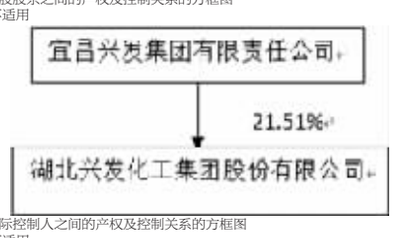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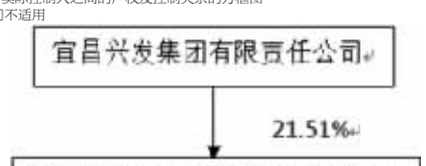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9兴发01	155231	2019年3月15日	2022年3月15日	30,000	6.5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发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9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9兴发02	155679	2019年9月10日	2022年9月10日	60,000	6.2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发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支付2019公司债(第一期)利息1,950万元,2020年8月支付2015年公司债券本金553.20万元、利息28.77万元,2020年9月支付2019公司债(第二期)利息3,720万元。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15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2020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级别和债券信用级别均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0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3.36	66.16	-2.8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256	0.0629	6.29
利息保障倍数	2.13	1.64	29.88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183.17亿元,同比增长1.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4亿元,同比增长106.29%。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 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自 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调整,并按照上述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发布的会计准则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产生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33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兴山巨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神农架武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湖北泰盛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2.43	62.43
广西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湖北省兴发磷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5.83	95.83
宜都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保康楚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湖北兴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兴山安捷电气检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宜昌兴通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贵州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00	51.00
襄阳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新疆兴发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兴山县入坪河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武汉兴发宏兴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兴发国达巴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00	51.00
兴发美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兴发香港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广东粤兴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兴发(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宜安县龙马磷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兴发欧洲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湖北兴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兴山兴发矿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宜昌楚兴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湖北兴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湖北古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55.00	55.00
成都市宇阳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00	51.00
内蒙古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2.43	62.43
兴发阿根廷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0.00	90.00
宜昌兴茂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20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兴山县昭君山庄神农会议室召开了九届二十四次监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相森先生主持,应参会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4名,监事陈芳女士因公未能出席,委托监事张翔先生代为行使表决。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公告: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2020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认为:

1.公司2020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2.公司2020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公司监事会成员没有发现参与2020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2020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年报全文和摘要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1-023。

公司保荐机构及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以及审计机构出具的鉴证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津贴的议案

2021年度监事津贴为3万元人民币(税前)。在公司担任除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监事,另外根据其所任职务领取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5。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及参股联营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担保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4。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关于调整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8。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关于预计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9。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说明及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唐家毅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提名,选举王相森先生、陈芳女士、龚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选举李美辉先生、谢娟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上述五人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九届监事会现有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第十届监事会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相森,男,汉族,1968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正高职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90年7月毕业于湖北大学工业企业管理专业,曾任兴山县委党校理论教员、理论研究室副主任、兴山县委办公室科长、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2015年4月至今任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　芳,女,汉族,1972年8月出生,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1年参加工作,先后在宜昌焦化制气公司、宜昌中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科员、审计员、副总会计师等职务,现任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2015年4月起任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龚　军,男,1982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2004年9月参加工作,2006年4月进入湖北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先后担任董秘办副主任、法律事务部部长、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旗下五峰国际大酒店董事长兼总经理、湖北昭君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北神农架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宜昌兴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室主任等职务,现任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李美辉,男,1981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2005年4月进入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董秘办副主任、总经办主任、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湖北昭君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湖北悦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谢　娟,女,1973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1994年10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湖北昭君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集团办副主任、主任等职务,现任中共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副主席。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证券代码:600141　公告编号:临2021-021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4月23日,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系2013年12月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 由原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而成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2013年12月11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同意 (京财会许可[2013]0083号),2013年12月13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发《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十层1001。中勤万信具有证监会和财政部颁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为 DFK国际会计组织的成员所。

公司审计业务由中勤万信湖北分所(以下简称"湖北分所")具体承办。湖北分所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6 日,负责人为王永新,湖北分所注册地址为武昌区东湖路7号(老1号)1-2层1号。

(二)人员信息

中勤万信首席合伙人为胡柏和先生,未发生过变动。截至2020年末中勤万信共有合伙人66人、注册会计师总人数466人、全体从业人员1353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数量140人。

(三)业务规模

2020年,中勤万信业务总收入为38,805万元,其中证券业务收入为7,652万元,共计为30家上市公司提供2020年报审计服务。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2020年末,中勤万信共有职业风险基金余额3,498万元,未发生过使用职业风险金的情况,此外中勤万信每年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的职业责任保险,未发生过赔偿事项。

(五)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勤万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最近3年,中勤万信累计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1份,监管措施3份,无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一)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拟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宏锁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1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为鹏阳腰齿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恩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智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 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无	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王永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4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山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无	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宋丽莉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0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无	是

(二)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3年内未曾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对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及内控审计费用价格合计为140万元。公司2021年度审计费用与2020年度相同。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 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作审计实事求是,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较好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公司续聘其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能够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公允合理地发表意见。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 1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22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38,013,558.88元。经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 (含税)。截至2021年4月26日, 公司总股本1,118,892,663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279,723,165.75元(含税),占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4.83%。本次公司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对《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兼顾了公司股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资金状况、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需要,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营资金的前提下回报广大股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26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4月23日,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公告如下:

公司已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50万股限制性股份的回购注销事宜,需对现有《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公司股本及注册资本做如下修订: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19,392,663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18,892,663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19,392,663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18,892,663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现有《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28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议案》,同意将《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的对标企业进行调整,由25家调整为20家(剔除5家)。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19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9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1、临2019-032、临2019-043)。

2.2019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日,公司收到《省政府国资委关于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鄂国资考分[2019]56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94、临2019-095、临2019-096、临2019-097)。

3. 2019年8月30日至2019年9月9日,公司将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关于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披露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05)。

4.2019年9月16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9年9月16日为首次授予日,拟授予354名激励对象1,559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5.79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07、临2019-108、临2019-109、临2019-110)。

5.2019年11月11日,公司2019年度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526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在确定授予日后的协议签署、资金缴纳过程中,有9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3万股,因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345人,实际授予数量为1,526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18)。

6.2019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9年12月30日为公司2019年度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拟向153名激励对象授予366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5.12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35、临2019-136、临2019-141)。

7.2020年4月22日,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316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在确定授予日后的协议签署、资金缴纳过程中,有2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0万股,因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131人,实际授予数量为316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7)。

8.2021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7)。

9.2021年4月26日, 公司回购的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成功在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注销登记,公司股份总数由1,119,392,663股调整为1,118,892,663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